

证券代码：833349

证券简称：鼎隆智装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山西鼎隆智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1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1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鄂殊男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从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是否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说明。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票发行方案相关条款》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山西鼎隆智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山西鼎隆智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原协议中 6.2 和 6.3 条款删除，3.5 条中“本协议各方同意，投资方按照本协议第三条的约定履行出资义务后，有权依照法律、本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享有所有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股东义务。公司的 2016 年度、2017 年度的资本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由公司原股东享有，从 2018 年 1 月 1 日之后产生的公司的资本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由投资方与原股东按出资比例享有。”

修订为：本协议各方同意，投资方按照本协议第三条的约定履行出资义务后，有权依照法律、本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享有所有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股东义务。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照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所持股份比例共同分享。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①《关于修订股票发行方案相关条款》的议案；

②《关于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山西鼎隆智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山西鼎隆智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0 日